

办公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合同

合同编号：CXZC2025-W3-07366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岑溪市环境卫生管理处

服务方（乙方）：岑溪市鑫兴办公设备经营部

根据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的原则，甲方将办公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委托乙方完成。经双方协商订立以下合同，共同遵守。

- 一、设备数量：电脑 3 台、打印机 2 台，签订合同后五天完成。
- 二、地点：岑溪市新兴路 94 号。

三、维修和保养服务内容、合同金额

序号	维修和保养设备	维修和保养项目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金额(元)
1	电脑维修	电脑维修	台	3	80.00	240.00
2	夏普复合机	更换夏普鼓芯	支	1	390.00	390.00
3	夏普复合机	更换夏普载体	套	1	450.00	450.00
4	夏普复合机	更换夏普定影辊	支	1	390.00	390.00
5	兄弟打印机	更换打印机硒鼓	套	1	230.00	230.00
6	兄弟打印机	更换传感器	个	1	160.00	160.00
合同金额：壹仟捌佰陆拾元整（¥1860.00 元）						

四、结算：维修和保养服务完工并验收合格后，甲方要付清合同款。

五、本合同壹式贰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采购人（公章） 岑溪市环境卫生管理处	服务方（公章） 岑溪市鑫兴办公设备经营部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纳税人识别号：1245048149926838XF	纳税人识别号：92450481MA3MDC632X
地址、电话：岑溪市新兴路 94 号 8222551	地址、电话：岑溪市大中路 42 号 8228743
开户行及账号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岑溪支行 4500 1647 2010 5050 3257	开户行及账号： 邮政储蓄银行 945005010009778897
签订地点：广西岑溪市	签订时间：2025 年 9 月 28 日